

合 同 书

编号：西健促[2022] 009 号

项目名称：2022 年爱国卫生经费（04 包）

甲方：北京市西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乙方：北京佳士洁保洁服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 年 9 月 23 日

北京市西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爱国卫生经费
04 包

服务协议

甲方：北京市西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乙方：北京佳士洁保洁服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2 年 9 月 23 日

协议编号:

甲方:北京市西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枣林前街2号

联系人:刘艳虹

电话:010-83365490

传真:010-83519132

电子邮箱:xcwjw-awb@bjxch.gov.cn

乙方:北京佳士洁保洁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南路4号院金泰利达写字楼408室

联系人:赵志民

电话:010-64355950

传真:010-64357794

电子邮箱:1070742472@qq.com

签订协议地点:

甲方同意乙方作为北京市西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中标服务商,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订立本协议,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并履行协议约定:

1、协议文件组成

下列文件均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互为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清或相互矛盾之处,以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但甲乙双方有特别约定的除外;

1.1 本协议条款

1.2 招标文件澄清及招标文件

1.3 投标文件澄清及投标文件

1.4 中标通知书

1.5 形成协议书的其他有关文件,包括甲乙双方就具体单项服务内容签订的合同。

2、协议术语定义

除非另有特别的解释或说明,在本协议中及与协议相关的,甲乙双方另行签署的其他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本协议的附件)中,下述词语均按照如下定义进

行解释：

2.1 “甲方”系指北京市西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2 “乙方”系指根据协议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的具有法人资格的实体；
即中标服务商；

2.3 “协议”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协议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约定，包括构成协议的所有附件、附录和构成协议的所有文件；

2.4 “服务”系指乙方根据协议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全部服务。

3、协议服务范围

3.1 本协议的服务范围是指乙方按照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服务内容向甲方提供服务。

3.2 乙方按本协议中规定的服务范围见服务清单。

4、服务权限

4.1 乙方作为甲方选定的中标服务商，必须根据甲方要求，承担向甲方提供承诺的服务范围的相关工作。

4.2 任何情况下，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第三方转让甲方在本协议中授予乙方的权限，不得超越甲方授权范围。否则甲方有权取消乙方的服务商资格。

4.3 本次服务期限为1年，自2022年9月26日起至2023年8月31日止。
服务期满后，根据采购人考核标准，需达到考核目标。

5、服务承诺及服务收费标准的确定

5.1 在本协议履行中，甲方有权随时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进行核查，如发现乙方违反了根据甲方所需的具体业务签订的服务的协议书中商定的服务承诺、未及时向甲方上报调整后的内容，或不能提供与其承诺相符的服务时，甲方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对乙方进行处理，情况严重的甲方有权取消乙方的服务商资格。

6、特别承诺

特别承诺：乙方应保证无任何第三方就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主张任何权利。如果任何第三方就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主张任何权利，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以及甲方为反驳第三方的主张、向乙方主张权利所支付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调查费、律师费、诉讼费等。

7、支付方式

7.1 甲方和乙方因本协议发生的一切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及支付。

7.2 支付方式：

支付方式：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捌仟伍佰肆拾壹元捌角，小写：¥248541.8 元。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7.5%（¥93203.18 元）；服务完成待监测评估后，防制效果达到2011年的国家标准《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GB/T27770—2011、GB/T27771—2011、GB/T27772—2011、GB/T27773—2011）B级要求以上，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62.5%（¥155338.62 元），否则不予支付。

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出具等额正规发票，甲方审验无误后方可付款。

乙方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北京佳士洁保洁服务有限公司

账号：91150154800000820

开户行：浦东发展银行北京东三环支行

若甲方因财政资金政策原因导致未及时付款，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双方认可在此种情况下，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8、服务延期

8.1 乙方应按照协议规定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向甲方提供服务。

8.2 在履行协议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理由、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酌情决定是否延迟服务时间。

8.3 如果乙方非因不可抗力而拖延向甲方提供服务，甲方有权采取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加收违约金、赔偿金或解除本协议等措施。

9、税费

9.1 根据国家现行税法规定，应当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负担。

9.2 根据国家现行税法规定，应当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9.3 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协议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10、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1、违约责任

11.1 如果乙方未能在协议规定的期限或甲方书面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服务，甲方可以在退还乙方的履约保证金之前先行扣除违约金，违约金的计算标准由双方商定（双方确定，本协议违约金计算标准为：每日按本协议费用总额0.3%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协议费用总额30%）。

如果乙方应付违约金达到最高限额后仍不能提供服务，甲方可以解除或部分解除本协议。

11.2 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损失，补足违约金不足部分。支付违约金、赔偿金后，除非甲方行使解除权，乙方仍应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履行其义务。

11.3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本协议规定的义务：乙方在甲方发出违约通知后30内，或在甲方书面同意延长的时间内未能及时纠正其违约行为，甲方可以解除或部分解除本协议。

11.4 因为乙方延迟提供服务，甲方行使解除权的，自甲方向乙方发出解除或部分解除本协议的书面通知到达乙方时，本协议即告解除或部分解除。

11.5 如果甲方工作人员发生向乙方索要回扣、恶意压低服务价格等行为，

乙方有权向甲方纪检监察部门投诉并申请追究其行政责任。

12、破产解除协议

12.1 如果乙方破产、解散、清算、停业、濒临破产或因其他原因无力履行本协议时，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协议。自甲方向乙方发出解除本协议的书面通知到达乙方时，本协议即告解除。

12.2 本协议解除后，根据协议履行情况，甲方可以要求乙方恢复原状、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要求赔偿损失。

13、不可抗力

13.1 本协议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他双方书面同意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

因为不可抗力导致本协议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的，可以部分或全部解除本协议，或者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甲乙双方协商确定适当延长履行期限，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3.2 受不可抗力的影响而不能履行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第一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不可抗力结束后十个工作日，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给另一方。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甲乙双方可以解除或部分解除本协议，或者就本协议的延期履行达成补充协议。

13.3 因为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协议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可以部分或全部免除履约方的责任，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4、协议解除后的自救措施

甲方依据法律法规和本协议的相关规定解除或部分解除本协议后，有权选择其他有能力的服务商重新作为协议乙方，另行签订服务协议，提供同类或类似服务。

15、争议的解决

15.1 甲方与乙方之间凡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16、协议修改

对本协议的任何变更，均须由甲方与乙方签署书面的协议修改书后方可生效。

17、通知

17.1 本协议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回复、确认等，都应以书面的形式通过专人送递、传真或特快专递方式送达，双方的收件地址和收件人以本协议附件一所载明的相关信息为准。如果持特快专递送达通知、回复、确认等，收件日期即为送达日期。

17.2 如果一方的收件地址、收件人等通讯信息发生变更，应在变更发生后三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通讯信息发生变更的一方不履行或不及时履行通知义务的，自行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后果。

18、适用法律

本协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9、生效及其它

19.1 本协议经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

19.2 本协议一式陆份，以中文书写，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9.3 如需修改或补充本协议内容，经协商，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并将其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甲方：

(盖章)

签订时间：2022年9月23日

乙方：

(盖章)

签订时间：2022年9月23日

附件 1 :

投标分项报价表

序号	商品名称	规格	药品数量	单价	合价
1	欧扑得灭蟑胶饵	30g/支	400	60 元	24000元
	高效氯氰菊酯水乳剂	1L/瓶	25	90 元	2250元
	列喜镇	1L/瓶	8	480 元	3840元
	陶瓷鼠站	个	100	14 元	1400元
	优士乳油	L	35	180 元	6300 元
	大灭微胶囊悬浮剂	L	100	180 元	18000 元
	捕蝇袋	个	50	18. 元	900 元
	奋斗呐	1L/瓶	25	215 元	5375 元
	灭蝇条	片	600	0.40	240 元
药品合计费用					62305 元
2	人工费：8 人×5 天/轮×12 轮次×240 元/天/人=115200 元				
3	运输费用：2 台×5 天/轮×12 轮×280 元/天/车=33600 元				
4	机器设备耗材燃料及保养费用：6000 元				
5	其他管理费及利润（按 1-4 项之和的 8%计算）				17368.40 元
6	税金（按按 1-5 项之和的 6%计算）				14068.40 元
费用总计					248541.80 元

附件2:

服务清单

04 包: 对辖区 25 个重点农贸市场 (菜站) 进行病媒生物防制

一、服务范围:

序号	街道	市场名称	市场地址	面积 (m ²)	主营范围
1	德胜	菜吉弟生鲜	黄寺大街 21 号	800	生鲜食品
2		鲜得莱百姓生活服务中心	北三环中路 23 号楼-1 层	2000	副食品、包装食品、粮油制品、主食品、蔬菜水果
3	西长安街	百万鲜果西单北百姓生活服务中心	西单北大街 14 号	1400	蔬菜、水果、鲜肉、熟食、主食类
4		西绒线菜市场	大六部口街 29 号	350	蔬菜、水果、鲜肉、熟食、主食类
5	天桥	天桥市集	仁寿路 2 号	300	蔬菜、水果、生鲜、熟食
6	新街口	金瀛百姓服务中心	西四北大街 101 号	500	果蔬、生鲜、主食、百货
7		北京爱迪生鲜超市有限公司	前桃园胡同甲一号楼北一层	300	副食品、包装食品、粮油制品、主食品、蔬菜、水果
8	金融街	北京日日鲜长椿街分店	东智义胡同 15 号	85	水果、蔬菜
9		建德汇生鲜超市	光彩胡同 8 号	600	水果、蔬菜、肉、日用百货
10	陶然亭	龙泉脉集生鲜	陶然亭路 12 号 京都瑞成大厦负 1 楼	220	蔬菜、肉类
11		太平天和 market	陶然亭街道太平街 11 号	1000	蔬菜、肉类
12	展览路	金质生活超市 (便民服务中心)	南营房乙 8 号	2700	果蔬
13		德祥源超市	阜外大街 11 号楼旁	350	食品、杂货
14		北京芳邻家美商贸有限公司	百万庄南街 10 号院 4 号楼 1 层	700	食品、生鲜、百货、主食、烟草
15	月坛	福临日日鲜 (北京) 社区服务有限公司	区真武庙 8 号	900	食品、烟草、美容服务、理发服务、蔬菜、水果
16		万发恒顺菜市场	复兴门外大街 23 号楼后平房	710	肉类、粮油 豆制品 鱼 蔬菜 日杂

17	广内	北线阁百姓生活服务中心	核桃园街甲一号	1000	食品类
18	牛街	金牛市场	菜园北里 16 号楼南侧	1100	蔬菜水果、包装食品、鲜活农副产品
19		北京市牛街富民清真牛羊肉市场有限责任公司	输入胡同 3 号	1500	副食品、包装食品、粮油制品、主食品、蔬菜水果
20	白纸坊	绿特生鲜超市	双槐里小区 12 号楼底商 1-2	700	生鲜、食品、零售预包装食品
21	广外	天陶红莲生活用品服务公司	京铁和园 12 号楼	650	蔬菜、水果、副食品等
22		北京弘旭汇生百姓生活商贸有限公司	茶马街 8 号院 5 号楼-1 层	3066	蔬菜、食品、日用品、文化用品等
23		北京四平亨达农副产品有限公司	红莲北里 20 号楼一层	624	副食品、包装食品、粮油制品、主食品、蔬菜水果等
24		鸭子桥百姓生活服务中心联系人	南滨河路 71 号	2020	蔬菜、水果、肉类、预包装食品
25	什刹海	金瀛便民什刹海百姓服务中心	地安门外大街 50、52 号 1 幢地下一层	500	蔬菜、水果、肉类、预包装食品

二、服务时间：2022 年 9 月至 2023 年 8 月期间。

其中：秋季灭蚊、蝇、蟑防制阶段：2022 年 9 月至 10 月。

冬季灭鼠、蚊防制阶段：2022 年 11 月至 12 月。

春季灭鼠、蚊、蝇、蟑防制阶段：2023 年 1 月至 8 月。

除四害技术服务及服务频次最低要求：春季（2 月-4 月）地下管线及公共区域灭鼠/灭蟑每月至少处理一次，夏秋季（5 月-10 月）灭四害（蚊、蝇、鼠、蟑）及公共区域偶遇性害虫每月至少施工 2 次，冬季（11 月-隔年 1 月）地下管线鼠蟑及越冬蚊至少每月处理一次。重点菜市场灭蚊蝇蟑虫及灭鼠综合防制每月至少施工 2 次。

三、服务标准

*执行国标《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蚊蝇鼠蟑）》（GB/T27770-2011、GB/T27771-2011、GB/T27772-2011、GB/T27773-2011）的 B 级以上，即达到国家标准控制水平 B 级以上要求。

附件3:

爱国卫生经费

(招标编号: FE22ZX-006LZY/37)

中标通知书

北京佳士洁保洁服务有限公司:

标题项目及编号的公开招标于 2022 年 9 月 1 日开标后, 经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评议并提出评标报告, 推荐中标候选人, 并经北京市西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确认, 确定贵公司为“爱国卫生经费项目 04 包”的中标人:

序号	项目名称	中标金额	用户单位
1	爱国卫生经费	¥248,541.80 大写: 人民币贰拾肆万捌仟伍佰肆拾壹元捌角	北京市西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请贵公司自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用户单位联系, 凭本中标通知书办理合同签订等事宜。

中国远东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22年9月5日